

证券代码: 603933

证券简称: 睿能科技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Raynen 睿能[®]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九日

目 录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二、《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7
四、《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8
五、《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9
六、《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0
七、《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 审计机构的议案》.....	24
八、《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5
九、《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27
十、《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28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 14:00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 89 号软件园 C 区 26 号楼
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签到。

二、见证律师确认与会人员资格。

三、宣布会议开始。

四、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1、《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7、《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
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注：①上述议案已经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②上述议案不属于特别决议议案；③上述
议案 4、议案 7、议案 8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
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六、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七、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八、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九、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确认总表决结果，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通过会议决议，签署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一、《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面对新冠疫情冲击和错综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积极化解不利因素，把握“中国制造 2025”的良好机遇，凝心聚力，砥砺前行。秉承“诚信合作、开放创新、成就客户、共同成长”的经营理念，在震荡中夯实基础，切实抓好市场拓展、产品研发、产业延伸、精益管理等方面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保持稳定，实现营业收入 149,698.92 万元，同比上升 1.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516.91 万元，同比下降 16.4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979.87 万元，同比下降 35.91%。2020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把握行业方向，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公司始终以客户为中心，紧扣市场需求，加强营销队伍建设；有效地把握行业方向，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筑牢发展根基。

1、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业务

公司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业务，受行业周期性调整和新冠疫情因素的共同影响，2020 年度公司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为 18,221.72 万元，同比下降 39.49%。

公司主导产品针织横机电控系统 2020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仍超过 60%，持续占据优势地位。中国纺织机械协会的数据显示，全国针织横机销量 2020 年较 2019 年下降 53.85%，公司横机电控系统销量下降幅度与行业销量下降幅度基本相当。根据我国电脑针织横机市场的发展趋势，电脑针织横机 6 年一个使用周期所对应的常态更新、一体成型等全新迭代产品的出现而引致的升级换代，以及经济复苏、居民消费水平的提高，预计一两年后电脑针织横机市场将会迎来新的发展期，公司的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业务也将随行业周期性发展而发展。

公司抢抓针织袜机市场有效需求，销量稳步增长，经营效益实现新突破。报告期内，公司针织袜机电控系统销量超过 5,000 套，同比增长 43.13%。

得益于针织手套机产品更新换代的需求增多，市场总量上升，公司针织手套机标准机型、双色电机电控系统和针织毛圈机电控系统成为 2020 年度销售亮点，销量突破万套，在行业中崭露头角。

2、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业务

公司积极拓展缝制设备电控系统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推出 RN 系列多头刺绣机、JD 系列家用单头刺绣机、SD 系列商用单头刺绣机等刺绣机电控系统，初步实现与十多个国内电脑刺绣机整机厂商的对接销售。

3、伺服系统业务

2020 年，公司持续投入通用伺服系统产品的市场开拓，RA1 系列脉冲模拟量型及总线型伺服驱动器、RS2 系列脉冲型伺服驱动器均已实现批量销售；MC1 系列多种规格伺服电机实现稳定量产和批量销售。

公司顺应下游工业自动化各行业的发展规律，协同合作伙伴，积极拓展伺服系统产品在 3C 电子、锂电、塑料机械、纺织机械、机床、印刷包装机械、物流设备、智能机械手、木工机械、激光加工设备等行业的应用，已在数十种设备机型试机成功。

4、IC 产品分销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利用上游合作品牌的技术和产品特点，聚焦下游行业应用，充分发挥技术型分销商的优势，实现 IC 产品分销业务主营业务收入 116,541.51 万元，同比上涨 11.00%。

上游供应商领域，为尽量减少或有的国家间贸易摩擦对 IC 产品分销业务的影响、适度均衡发展国内外知名 IC 设计制造商的授权分销业务，报告期内，IC 分销业务新增了芯朋微、江苏润石、博盛半导体等国内优质 IC 设计制造商，不再代理境外 PI 公司产品。

下游客户领域，公司通过引入更多不同类别 IC 设计制造商的产品线，丰富 IC 分销业务产品类别，持续深耕工业控制、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细分应用领域，并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光伏逆变和工业互联等新的细分应用领域，扩大 IC 分销业务规模。

另外，公司持续加强对客户物料清单的分析，推荐客户选用更具性价比的产品做替换，以提升客户产品竞争力，推动客户产品占据更多市场份额；进一步加强与客户研发团队的支持配合，提供更具竞争力的解决方案，让更多的产品进入客户整体方案中，增强客户合作粘度，从而不断提高公司 IC 分销业务规模。

（二）坚持研发创新驱动，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0 年，公司制造业务研发总投入 4,427.86 万元，占制造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6.00%，占比同比增长 3.56%，为巩固和拓展现有业务以及开拓伺服系统等通用自动化业务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钻研新技术，丰富产品种类，为差异化市场竞争做好准备。公司重点研发项目的进展如下：

1、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业务

2020 年度，针织横机全成型电控系统在原有基础上新增分段罗拉和耙子，有效地提升整件织物编织的稳定性；针织横机双针机型、1.5 针机型电控系统实现小批量交付，这些产品适用于更多织针规格，增加了纱支的可选性，满足了终端厂商对编织产品多样性的要求。

报告期内，8F 袜机电控系统开发完成；两路三色双针筒袜机电控系统进入样机试制阶段。公司持续推进针织袜机电控系统的研发工作，保持产品差异化，为推广针织袜机电控系统做足准备。

在针织手套机方面，RFG-JGM 多功能高效提花编织机电控系统实现了小批量生产，并启动了 RFG-30 机型的研制工作；在针织圆纬机方面，提花小圆机电控系统的研发工作已经启动。

公司持续进行云平台研发创新工作，推动云端系统的部署和应用，通过数字化为针织、缝制设备终端用户赋能，进一步满足科学管控、精益生产的经营需求，助力产业转型升级步伐。

2、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业务

公司开发完成了配套于特种刺绣装置控制系统的系列特种绣驱动板，利用多电机的开闭环控制，实现珠绣、叠绣、盘带绣等多样特种绣工艺；同时启动了毛巾混合绣电控系统的研发工作。

公司在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方面也取得了新成果，报告期，推出了热封机、模板机电控系统，不断丰富缝制设备专用电控系统产品。

3、伺服系统业务

伺服驱动器方面，公司持续推进高性能、标准型通用伺服驱动器的研发工作，增加电压规格、扩展功率段，不断完善伺服驱动器的种类和规格，优化伺服驱动算法，进一步提升伺服性能，提高产品的易用性；伺服电机方面，公司继续开发通用低惯量、通用高惯量伺服电机和永磁同步定制电机产品规格，不断完善伺服电机的产品线。

（三）战略布局工业自动化领域，扩展工业自动化控制产品线

公司已深耕多年针织设备电控系统领域，在核心技术创新、行业经验积累、稳定客户群构建、品牌树立和维护等方面持续行业领先。近年来，公司通过控股睿虹控制进入缝制设备电控系统领域，还通过参股中自机电介入织造设备电控系统领域，不断完善纺织、缝制设备电控系统领域的战略布局。

为顺应工业企业智能制造的发展趋势，公司凭借在控制、驱动等共性技术的积累和经验，已将制造业务延伸至伺服系统等通用自动化领域，充分整合资源，加强与现有制造业务的互补、联动。2021 年 1 月，公司结合募集资金变更用于制造业务的决定，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收购上海奇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快速引入变频器、软启动器等产品，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业务领域的布局。

（四）推进精益管理，强化集团管控

公司持续推进信息化建设，以数字化转型引领提质增效，积极推进 OA 系统同 SAP 系统集成交互，实现数据共享的及时性、准确性和高效性，为公司运营效率提升以及规模化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积极推进精益生产管理，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同时，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对公司内部的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进行合理分配、考核和控制，以有效组织、协调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二、2020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董事会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会议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有效的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机制。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原则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并继续健全内控机制和落实实施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内控制度运行的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总经理工作细则》。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运作各委员依据各自的工作细则和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以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专门委员会运作各委员依据各自的工作细则和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以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不断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整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相关规定职责，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有效执行；认真审阅公司各期定期报告，重点审核公司财务信息，确保财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加强公司内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协商，并积极解决发现的问题。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确定公司管理层的绩效考核，确定了 2020 年公司管理层的绩效薪酬总额和考核方案，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收入与管理水平、经营业绩紧密挂钩，强化了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提名委员会会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未提出有关异议的事项。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在过去的 2020 年度工作中积极参加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发挥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监督、建议等作用，不受公司大股东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三）内控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继续开展内部控制相关工作，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建设、评价、审计等相关工作，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公司内部协调沟通，提升公司管理质量、运营效率。

（四）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披义务。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披流程，提升公司信息披露质量。报告期内，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和对公司股价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平等获得公司信息，维护投资者的利益。

三、行业格局和趋势

（一）针织、缝制设备电控系统行业

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及消费升级带来对时尚化、个性化的针织、缝制产品需求的提升，毛衫、针织服装、鞋袜、家纺、工艺绣品等生产加工企业对高效率、全成型、网络化的针织、缝制设备的需求进一步增强，设备更新、升级换代需求将进一步释放，这将直接促进针织、缝制设备电控系统行业更好更快的发展。随着智能制造的推进，针织、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产品技术，未来将向集成化、智能化、网络化等方面进一步发展。

国内针织、缝制设备电控系统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及较高的利润率，吸引了一些新的企业进入该行业，但新进入者面临技术基础、行业经验、品牌效应、生产规模、客户基础及技术人才稀缺等诸多壁垒，难以在短期内有所作为。因此，国内针织设备电控系统市场仍由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优质企业占有大部分市场份额，未来在技术实力、产品质量及销售渠道等方面具有优势的企业将获得更高的市场占有率。目前，针织设备电控系统厂家主要包括公司、浙江恒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国豪数控科技有限公司等；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中的刺绣机电控系统的厂家主要包括公司、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泰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山龙科技有限公司。

（二）工业自动化行业

全球工业自动化自 20 世纪 40 年代工业大生产开始逐渐发展至今，市场规模不断增长，竞争激烈，以日本和欧美为代表的企业，主导全球工业自动化市场，主要包括日本的安川电机、松下电器、三菱电机，欧美的西门子、ABB、施耐德，台湾地区的台达电子等。

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和引导之下，国产工业自动化设备替代进口设备的趋势明显，汇川技术、伟创电气、雷赛智能、埃斯顿、鸣志电器等内资品牌不断加大投入，使得国内的工业自动化核心技术研发、生产规模、产品综合性能都有较大提高，这些企业虽然尚未具备与日本、欧美一流品牌展开全面竞争的实力，但已在部分细分产品和市场上表现出明显的竞争优势，市场份额逐年扩大，并逐步使原有由外资品牌主导的国内工业自动化市场格局发生改变。

随着控制工程学、人机工程学、计算机软件、嵌入式软件、电力电子、机电一体化、网络通讯等学科的不断发展，现代工业自动化技术日益完善，基于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生产的理念，智能化、微型化、网络化、平台化、集成化将成为工业自动化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

伺服系统 我国伺服系统市场参与者众多，以松下电器、安川电机、三菱电机等日系品牌占据全部市场的大部分份额，西门子、力士乐、贝加莱等欧美品牌主要把握中高端市场。

近年来，国内中低端伺服系统市场的大幅增长，一方面吸引了外资品牌厂商调整产品战略，加剧了国内伺服系统市场的竞争；另一方面，内资品牌利用中低端市场规模的增长也逐步发展壮大，在部分细分市场上表现出明显的竞争优势，原有由外资品牌主导的国内伺服系统市场格局逐步发生改变，随着本土厂商在产品技术及

市场推广上的提升,内资品牌在伺服系统的崛起之势愈发明显,汇川技术、埃斯顿、雷赛智能、信捷电气、台达电子等内资品牌利用市场机遇加快发展步伐。

变频器 国内的变频器市场厂家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形成以日系、欧美和本土为主的三大品牌格局。我国低压变频器行业的国外厂商以西门子和 ABB 为代表,其他主要厂商包括安川电机、台达电子、汇川技术、英威腾、蓝海华腾等。随着我国装备制造业的快速发展以及我国继续深入贯彻低碳、绿色、节能的发展思路,低压变频器作为先进的自动化装备及节能改造的核心设备之一,我国内资品牌已在部分细分市场显示出一定的竞争优势,预计未来将保持较好的增长。

(三) IC 产品分销行业

目前,中国 IC 产品分销行业尚处于较为分散的竞争格局状态,面对中国 IC 产品分销市场的空前发展机遇,境外分销商和本土分销商均基于各自的竞争优势和发展定位,针对不同的客户群体展开差异化分销,有的通过并购获得规模效应,有的通过加强低成本物流和库存备货服务,有的通过大力加强技术支持服务能力,努力提高在产业链中的地位,积极扩大业务规模,以期在中国这个越来越重要的 IC 市场获得更多的市场份额。

境外分销商的业务特点主要表现为分销的 IC 产品的产品线与产品品种多、多领域覆盖及全球化,侧重于产品的供应链服务,并通过兼并收购持续扩大企业规模。

本土分销商主要以技术型分销为主,长期深耕行业应用,通过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服务带动 IC 产品的销售,是本土电子产品制造商的重要合作伙伴,也是本土 IC 设计制造商拓展应用、完善产品种类、技术创新的重要合作伙伴。

随着 PC、手机市场逐渐饱和,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 等新业态引发的产业变革兴起,以及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和新生力量的注入,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日新月异。未来,具有较强技术支持服务能力的分销商将获得更好的发展机会。

在中国从制造大国逐步向制造强国的转型过程中,制造业也由“中国生产”逐步向“中国研发”转变。电子产品制造商技术支持服务需求与日俱增,具有组合创新能力和技术支持能力的 IC 授权分销商在市场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四、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聚焦于工业自动化和 IC 产品分销两大战略业务。在工业自动化领域，从针织设备等专用电脑控制系统业务向伺服系统等通用自动化业务延伸，为工业自动化行业提供核心部件及解决方案；在 IC 产品分销领域，不断扩充互补性强、相互协同的产品线，为客户提供综合的应用解决方案。

公司秉承“诚信合作、开放创新、成就客户、共同成长”的经营理念，把握智能制造带来的发展机遇，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实现企业价值与客户价值共同成长，使公司发展成为一流的工业自动化产品与解决方案供应商和领先的半导体芯片与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

五、2021 年公司经营计划

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业务，提高全成型制版系统的易用性，继续大力推进针织横机全成型电控系统的市场应用，加快 F5000 集成一体机替换原有 F4000 产品，继续巩固公司横机控制系统的行业领先地位。继续优化一体袜机电控、四路袜机电控、双针筒袜机电控等高端产品，加大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袜机电控、手套机电控的市场份额。

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业务，公司继续推进毛巾混合绣电控系统的研发，完备刺绣机电控产品品种，积极拓展市场，加强售前售后技术支持，深耕行业 TOP 客户，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刺绣机电控系统解决方案，提升市场占有率。同时在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方面，启动了罗拉车、花样机电控系统等新产品的研发工作，不断丰富缝制设备专用电控系统产品。

通用自动化业务，启动新系列伺服系统的研发，优化驱动硬件，增强伺服控制性能，优化后台调试软件界面与功能，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强营销体系建设，巩固及开拓渠道伙伴的合作关系，加强与行业企业的横向合作；积极布局 3C 电子、锂电、塑料机械、纺织机械、机床、印刷包装机械、物流设备、智能机械手、木工机械、激光加工设备等行业，持续推动行业营销与技术营销，提高伺服系统的市场份额。

公司将加大通用自动化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启动工业物联网产品的研发，不断丰富控制层产品、驱动层产品和执行层产品，逐步完善工业自动化领域的战略布局，为客户提供领先的工业自动化解方案。

IC 产品分销业务，公司将继续深耕工业控制、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现有细分应用领域，并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光伏逆变和工业互联网等新的细分应用领域，继续增加国内外知名品牌的 IC 产品线，进一步丰富 IC 分销的产品种类，扩大 IC 分销业务规模；继续加大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专业服务和快速响应能力，提升经营效率。

管理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新产品研发、供应链、质量、分销等管理，通过 PLM 系统的建设推动集成产品开发(IPD)项目的 IT 落地，持续梳理优化流程，不断推进公司内部资源整合与协同，加强内控建设，提高运营效率及精细化管理水平。

公司进一步完善任职资格体系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优化人才结构，实施新的激励方案，打造更精炼组织，提升公司竞争力。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二、《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履职，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权益，充分行使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就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以及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开展监督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全过程的监督和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完善，形成了较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本年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通过认真审阅公司的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财务运作正常。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 2020 年 5 月实施完毕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1,233,2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123,320.00 元（含税）。

公司监事会监督了董事会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有关情况，并出席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了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严格的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2020 年度，根据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规范的要求，公司组织实施了对公司及子公司 2020 年度内控评价工作，同时监督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施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持续关注公司内控制度运行，根据公司实际运作情况和客观需求，及时提出完善相关内部控制的建议。公司内控制度运作不存在重大缺陷或异常。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环境、风险防范、重点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等。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且各项制度均得到了较好的执行。

三、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行使监督职责，加大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经营决策程序、管理层履职守法等情况的监督力度，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地发展。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三、《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末总资产为 1,459,850,940.6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0,502,892.10 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496,989,207.58 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69,060.03 元；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基本每股收益 0.1251 元。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财务状况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
资产总计	1,459,850,940.68	1,424,116,542.09	2.51
负债合计	422,648,112.22	378,512,018.29	1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0,502,892.10	1,039,712,930.24	-0.89
资产负债率 (%)	28.95	26.58	2.3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251	0.1497	-16.43

（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减 (%)
营业收入	1,496,989,207.58	1,477,855,379.39	1.29
营业成本	1,304,800,200.83	1,248,666,490.13	4.50
税金及附加	3,146,920.90	6,956,432.28	-54.76
销售费用	68,101,691.68	91,339,224.25	-25.44
管理费用	53,714,915.62	57,452,210.20	-6.51
研发费用	52,586,164.34	54,164,396.41	-2.91
财务费用	3,766,761.77	11,182,867.61	-66.32
营业利润	24,653,354.81	24,250,266.32	1.66
利润总额	23,682,543.32	23,679,730.11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69,060.03	30,122,991.74	-1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98,708.69	15,289,490.87	-3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62,991.95	67,072,118.39	-11.34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四、《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69,060.03 元；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054,150.2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 2020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105,415.03 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18,948,735.23 元，加上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805,721.39 元，扣除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 20,123,320.00 元，2020 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96,631,136.62 元。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以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1,233,2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61,660.00 元（含税）。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五、《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附件 1、附件 2）。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六、《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作为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依法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林兢女士、徐培龙先生、严弘先生的基本情况如下：

林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 4 月出生，硕士。曾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硕士生导师；公司独立董事；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培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 10 月出生，本科。曾任上海市朝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

严弘先生，美国国籍，1965 年 10 月出生，博士。曾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上海交通大学中国金融研究院副院长。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学术副院长、金融学教授；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泰凌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不存在妨碍我们进行独立客观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 4 次，林兢女士出席 4 次、徐培龙先生出席 4 次、严弘先生出席 4 次；召开股东大会 2 次，林兢女士出席 2 次、徐培龙先生出席 2 次、严弘先生出席 2 次。所有独立董事均未发生连续 2 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二）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报告期内，我们共出具事前同意函 1 份、独立意见 3 份，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在会前及时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了解进行决议所需掌握的相关情况，认真做好事前各项工作的审阅和分析；会议期间积极参与讨论，提出合理化建议，做出独立客观判断，依法审慎地行使了表决权；会后认真跟踪决议落实情况。报告期内，我们未对公司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现场工作情况

我们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他现场会议，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并对相关会议决议执行情况及投资项目等相关事项进行检查；同时，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同时我们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及媒体相关报道，持续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我们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我们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不断加强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我们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整体情况。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为我们行使职权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予了大力的配合，公司管理层与我们密切联系，定期汇报公司经营管理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等，使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能及时传递相关会议材料，事先与我们进行必要沟通，并如实回复我们的问询，相关工作人员在我们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通过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询问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必要的了解和核实。经核查，公司 2020 年度仅发生全资子公司贝能国际有限公司与参股公司霍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该次关联交易未达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的要求。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我们认为，公司只发生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的情形，除此以外，公司未发生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外担保事项已进行了充分、完整的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于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也不存在违规将资金直接或间接提供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使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的并累计至 2020 年年末的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经审阅，我们认为 2020 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审查，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能够满足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0 年 4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1,233,2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123,320.00 元。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也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七）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加强了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提高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作效率，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与执业经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针对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我们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在年度工作中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2021 年，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经营管理层的沟通，并努力提升自身履职能力，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七、《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时，能够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履行审计职责。

基于公司后续生产经营和审计业务连续性考虑，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参考审计服务收费的市场行情，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服务费。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八、《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提高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同时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蓝李春先生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88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567.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0.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18,534,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7,329,603.7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71,204,396.22 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闽华兴所(2017)验字 G-001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存放在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本次首发募集资金净额将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计划用募投资金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15,304.94	15,304.94
针织袜机电脑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	9,348.99	9,348.99
针织设备控制系统研发中心项目	3,492.14	3,492.14
收购上海奇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	15,000.00	15,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300.00	2,594.83
剩余的募集资金	-	1,379.54
合计	-	47,120.44

注：已终止实施的“分销业务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5,728.53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人民币 9,348.99 万元变更用于“针织袜机电脑控制系统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变更用于“收购奇电电气 100%股权项目”，仍有剩余的募集资金 1,379.54 万元。

二、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提高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使用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2、投资产品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为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3、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4、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5、信息披露：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6、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九、《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现行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17 年 10 月）进行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p>第十四条 以下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长审批：</p> <p>（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p> <p>（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p>	<p>第十四条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下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p> <p>（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p> <p>（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p>

公司将按照以上修改内容编制《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本次修改后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现行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17 年 10 月）同时废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1 年 4 月）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

十、《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一、为满足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授信主体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	担保
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 人民币 6,000 万元	信用方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 人民币 5,000 万元	
全资子公司 福建贝能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 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福建贝能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 贝能国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福建省分行	不超过 1,000 万美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贝能国际提供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不超过 1,000 万美元	
全资子公司 奇电电气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凤溪支行	不超过 人民币 1,000 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奇电电气提供担保

二、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融资业务（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三、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蓝李春先生全权代表公司，在批准的授信额度内，处理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担保相关的一切事宜，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承担。

四、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及担保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19 日